

福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通告

2026 年第 2 号

关于征集福建省食品安全抽检监测 专家库专家的通告

各有关单位：

为持续发挥食品安全抽检监测技术支撑作用，切实保障风险研判、复检异议等各项工作依法依规、科学高效开展，省市场监管局决定征集食品安全抽检监测专家库专家。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专业领域范围

食品科学与工程、化学、生物学、农学、临床医学、公共卫

生学、营养学、公共管理学、法学等食品相关专业领域，兼顾食品抽检数智化（人工智能、大数据技术）等其他专业领域。

二、专家基本条件

（一）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具有较强的社会责任感和敬业奉献精神，坚持原则，作风正派，科学公正，清正廉洁。

（二）熟悉食品安全及抽检监测相关法律、法规、标准和政策要求，了解食品安全及抽检监测专业发展方向，在食品安全及抽检监测相关专业领域具有较高的理论水平和丰富的实践工作经验。

（三）在食品相关行政机关、技术机构、科研院所、高等院校等单位从事与食品相关的理论研究或实际工作 5 年以上。

（四）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年龄在 60 岁以下，身体健康。在专业领域具有较高造诣和影响力的，年龄可适当放宽。

（五）应具有较强的敬业精神，能够按要求承担和完成食品安全抽检监测相关专业工作、履行相应职责和义务，并自愿接受省市场监管局的管理和社会公众的监督。

三、推荐要求

采取个人自愿、单位推荐相结合的方式推荐。被推荐人应如实填写《食品安全抽检监测专家推荐表》（见附件 1）上报推荐单位审核同意；各推荐单位应于 2026 年 7 月 17 日前，将推荐表和汇总表（见附件 2）（纸质和电子文档两种形式）报送省市场

监管局。省市场监管局将从各单位推荐的专家中挑选合适人选，按有关程序组建新一届福建省食品安全抽检监测专家库。

联系人：陆钰婷、林 涛，联系电话：0591-87826053；电子邮箱：942911602@qq.com；联系地址：福州市华林路147号福建省市场监管局食品抽检处。

- 附件：1. 食品安全抽检监测专家推荐表
2. 食品安全抽检监测专家库成员汇总表

福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年6月25日

（此件主动公开）